

一、学校概况

长春工程学院是一所以工学为主，管理学、理学、艺术学、文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具有深厚建筑、水利、电力、地质等基础工业行业背景及鲜明办学特色的省属普通本科高校。

学校是吉林省人民政府与国家应急管理部共建高校，吉林省特色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A 类高校，“服务国家特殊需求人才培养项目——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开展培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试点高校，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实施高校，“CDIO 工程教育改革”试点高校，“新工科”综合改革类项目实施高校，“欧盟伊拉斯谟计划研究生国际化培养项目”实施高校，“吉林省转型发展示范高校”，吉林省本科人才培养改革示范 A 类高校。学校具备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资格，是首批试办边防军人子女预科班的全国五所大学之一，曾是具有国防生招生资格的全国百所大学之一。

底蕴深厚，行稳致远。学校的办学历史可追溯至建国初期。1951年至1953年，长春土木建筑高级职业学校、长春测量地质技术学校和长春水力发电工程学校先后成立，历经五十载，三校几经易名，隶属关系和办学层次多次变更，主要归属原冶金工业部、水利电力部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等管理。上世纪60年代，长春水力发电工程学校曾升格更名为吉林水利水电学院，举办本科教育。

1997年，三校均成为全国示范性高等工程专科重点建设学校。2000年3月，三校合并组建长春工程学院。

两区办学，资源丰富。学校现有湖东和湖西两个校区，占地总面积45.8万m²，各类校舍总建筑面积46.3万m²，拥有固定资产总值10.76亿元，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4.18亿元，图书馆拥有中外文纸质图书181.9万册、电子图书206.8万种。

强化学科，精进专业。学校现有涵盖工学、管理学、理学、艺术学、文学等5个学科门类；16个硕士研究生专业培养方向；6个省特色高水平学科，全部进入吉林省特色高水平学科客观评价排名前30%，且全部进入全国校友会排名前50%。设有22个教学机构，开设59个本科专业。9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个国家地方高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8个国家级、省级特色专业，11个专业通过国家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评估），7个国家级、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实施专业，2个国家CDIO试点专业，19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8个省级特色高水平专业，5个省级品牌专业，7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立德树人，精育英才。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研究生、国际学生共1.6万余人。学校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的治校方略，面向基础工业行业，服务吉林、辐射全国，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建筑、水利、电力、地质、机械等基础工业行业培养立德为先、身心两健、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具有扎实理论

基础和较强实践能力与创新能力的高级应用型人才。建校以来，已为国家培养了 15 万余名高素质应用型人才，50%以上就业于大中型国企。涌现出中国工程院院士徐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总经理、首席科学家）、国家水利部原部长鄂竟平、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王德学、中国文联原副主席段成桂（伯硕）、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原黄金指挥部少将苗树茂等八位省部级领导干部，还有俄罗斯自然科学院院士裴向军、“全国劳动模范”柴永征、曹玉兰、“中国武警十大忠诚卫士”“全国十佳最美地质队员”郭俊华等一大批杰出校友。学校在全国各地建立了 39 个校友会，同时在俄罗斯、英国、巴基斯坦等国家建立了海外校友会，校友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名师荟萃，学高身正。学校现有教职员工 1300 余人，其中专职教师 986 人，80%以上为“双师双能型”教师，正高级职称 136 人，副高级职称 355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128 人。58 人被相关科研单位和高校聘为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矢志创新，服务社会。学校高度重视科学研究与成果转化工作，与吉林省政府等有关部门以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等所属 100 余家大型企业开展跨学科、跨领

域深度产学研用合作。建有 23 个国家及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相关研究方向独具特色，在省内优势明显。承担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科技部、世界自然基金会等高水平科研项目。近 5 年，获国家及省级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奖等 37 项，为企业累计创造经济效益 20 亿余元。设计研究院、继续教育学院、吉林应急管理职业学院、BIM 技术产业学院、吉林省建设发展研究院、人工智能技术研究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院、应用技术学院发展势头良好，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广泛交流，合作共赢。学校与英国西苏格兰大学、俄罗斯南俄国立技术大学、美国新墨西哥州立大学、美国宾州滑石大学、日本武藏浦和日本语学院、德国卡塞尔大学等 30 余所国外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互派留学生，互派专家、学者进行国际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并与英国西苏格兰大学、俄罗斯南俄国立技术大学、美国新墨西哥州立大学合作举办本科教育项目。学校扎实开展国际学生教育，国际学生人数呈逐年上升趋势。

以文化人，以美育人。学校注重学生的能力提升与身心塑造、道德养成与情怀涵育、价值观培育与科学方法培养，充分发挥文化育人功能，秉承“明德致远、笃行务实”的校训，传承“重教崇实、和谐创新”的校风，广泛开展校园文化活动，支持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竞赛。近 5 年，学生在各级各类的创新创业、文体艺术等竞赛活动中，获省级以上奖 3000 余项，其中，国家级一、二、三等奖 670

余项。学校先后获得“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色展示项目”“全国高校优秀网络通讯站”“全国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吉林省模范集体”“吉林省精神文明标兵单位”“吉林省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吉林省依法治校示范校”“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状”“吉林省五四红旗团委”等数项荣誉。

凡益之道，与时偕行。长春工程学院全体师生将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围绕吉林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及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确定的总体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追求发展新高度、增强发展新动能，以“新工科”建设为引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强化特色为核心、以人才队伍为关键、以重大平台为支撑、以开放办学为路径、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着力塑造形成高素质队伍、高效率机制、高水平管理、高活力氛围，继续保持为基础工业行业服务的办学特色，为建成国内一流应用型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招生专业

2023 年我校土木水利专业招收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计划招生 202 人（实际招生人数按教育部下达计划执行），学制为 3 年，实行学分制管理。研究生按规定完成培养计划后**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证书**。我校硕士研究生学习方式

为全日制。我校具有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招生资格。我校研究生办学地点为吉林省长春市。

专业名称：土木水利（专业代码：0859）

下设 16 个研究方向

- （1）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 （2）结构工程
- （3）土木工程施工
- （4）道路工程
- （5）岩土工程
- （6）市政工程
- （7）供热、供燃气、通风与空调工程
- （8）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 （9）工程测绘
- （10）工程项目管理
- （11）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 （12）水工结构工程
- （13）水利水电工程
- （14）水土资源与环境
- （15）水力机械及其自动化
- （16）水力发电系统监控与能源综合利用

三、报考说明

（一）报考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报名方式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或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单独考试考生应选择招生单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含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等专业学位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

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网上报名技术服务工作由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负责。现场确认由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组织相关报考点进行。

报考点工作人员发现有考生伪造证件时，应通知公安机关并配合公安机关暂扣相关证件。

I. 网上报名要求

1. 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5 日至 10 月 25 日，每天 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每天 9:00—22:00。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4. 考生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5. 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

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6.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8.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9. 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II. 网上确认（现场确认）要求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

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现场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2. 考生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应当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当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3. 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 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5. 考生应当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III. 其他要求

1. 招生单位应当根据相关规定，对考生报考信息和现场确认材料进行全面审查，确定考生的考试资格。

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得准予考试。

2. 报考点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确定并公布。报考点接受考生咨询，办理报名手续，安排考场，组织考试。

3. 考生应当在考前十天左右，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4. 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的规定及要求。

（三）初试科目及有关内容

1.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5 日(每天上午 8:30—11:30, 下午 14:00—17:00)。

2. 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英语二、日语、俄语)、数学二(即业务课一)考试均采用国家统一试卷,满分分别为 100 分、100 分、150 分。

3. 业务课二由我校自行命题,满分为 150 分,为专业基础课试卷(考试科目见附件 1《长春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4. 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12 月 24 日上午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12 月 24 日下午外国语

12 月 25 日上午业务课一

12 月 25 日下午业务课二

每科考试时间一般为 3 小时,详细考试时间、考试科目及有关要求等由考点和招生单位予以公布。

（四）复试及加试

复试由学校组织,复试方案另行通知。复试科目见《长春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 1)和《复试笔试专业综合理论试卷说明》(附件 3);同等学力考生取得复试资格后,还须加试两门本专业主干课程,具体加试方案另行通知;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不加试。

（五）学费和招生政策

1. 学费：每生每学年 8000 元。

2. 奖助政策

研究生奖助的类别、标准及覆盖面见下表：

研究生奖助体系类别及标准

序号	类别	奖助对象及覆盖面		奖助标准	备注
1	国家奖学金	根据国家下达指标评选		20000 元/生	
2	国家助学金	100%		6000 元/生·学年	分 10 个月发放
3	学校 学业奖学金	100%	一等 15%	10000 元/生·学 年	一年级末主要 参考理论课学 习成绩。 二年级末主要 参考实践环节 成绩。
			二等 65%	8000 元/生·学年	
			三等 20%	6000 元/生·学年	
4	学校 校友奖学金	鼎慧奖助学金 宝钢集团八一钢铁奖学金 北京华银产学研合作基金奖 助学金		3000-5000 元/ 生·学年	
5	学校 “三助”岗 位	本人申请，根据岗位需要设 置		30-80 元/日	

（六）其他

1. 研究生入学后进行研究生与导师双向选择，网上报名时不用填写指导教师。

2. 为方便我校与考生联系，考生通过网上报名填写信息时，一定要认真填写详细地址、邮编及长期联系电话（固定电话及手机），以便发放复试通知、录取通知等。如个人联系方式有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3. 考生在各阶段应注意浏览我校研究生学院网站，我校会将各类有关的招生信息及时在网站上予以公布(长春工程学院研究生学院网址：<http://yjsb2.ccit.edu.cn/>)。

4. 招生工作联系方式

学校名称：长春工程学院 国标代码：11437

学校网址：<http://www.ccit.edu.cn/>

通讯地址：长春市宽平大路 395 号 邮政编码：130012

联系部门：研究生学院

联系人：刘老师、周老师

咨询电话：0431-80578806 80578808

电子信箱：liucui@ccit.edu.cn

5. 本简章由长春工程学院研究生学院负责解释，与国家文件不符时以国家文件为准。

欢迎您报考长春工程学院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附件 1:

长春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初试科目	复试笔试科目
0859 土木水利 (拟招 202 人)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1 材料力学	专业综合理论 1
	结构工程		
	土木工程施工		
	道路工程		专业综合理论 2
	岩土工程		专业综合理论 3
	市政工程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3 水处理生物学	专业综合理论 4
	供热、供燃气、通风与空调工程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2 工程热力学	专业综合理论 5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9 电工学	专业综合理论 6
	工程测绘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4 测量学	专业综合理论 7
	工程项目管理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5 技术经济	专业综合理论 8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6 建筑构造	快速设计 (6 小时)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初试科目	复试笔试科目
0859 土木水利	水工结构工程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专业综合理论 9
	水利水电工程	③302 数学二 ④807 水力学	
	水土资源与环境	④807 水力学	专业综合理论 10
	水力机械及其自动化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8 工程流体力学	专业综合理论 11
	水力发电系统监控与能源综合利用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9 电工学	专业综合理论 12
	防灾减灾及防护工程（应急管理）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2 数学二 ④801 材料力学	专业综合理论 13

注：实际招生人数按教育部下达计划执行！

附件 2:

初试专业基础课参考书目及考试内容范围说明

初试科目	参考书目	考试内容范围
801 材料力学	《材料力学》(第五版), 孙训方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9 年	基本变形下的内力、应力、变形、强度条件、刚度条件; 拉压、扭转、弯曲静不定问题; 应力和应变分析、强度理论; 组合变形; 能量法; 动载荷; 交变应力; 压杆稳定; 基本实验。
802 工程热力学	《工程热力学》(第四版), 沈维道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年	工程热力学的基本概念; 理想气体状态方程及能量方程的应用; 理想气体基本热力过程及多变过程的分析计算; 热力学第二定律的实质及表述、卡诺定理, 孤立系统熵增原理; 水蒸气及湿空气的性质、焓湿图以及湿空气基本热力过程的计算; 气体和蒸汽的流动; 制冷循环。
803 水处理生物学	《水处理生物学》(第四版), 顾夏声等编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6 年	细菌及其它微生物的形态、结构、生理、代谢等特性; 微生物生态系统的基本概念及特征; 水中微生物、细菌的分布及其测定、检验、控制方法; 废水生物处理中污染物的降解与转化; 典型废水生物处理方法; 大型水生植物及其在水处理中的应用; 微生物学的研究方法。
804 测量学	《测量学》(第四版), 合肥工业大学等 5 校合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995 年	测量学的基本知识; 水准测量; 角度测量; 距离测量; 小区域控制测量; 地形图的基本知识、地形图测绘及地形图应用; 测量误差理论; 点的平面与高程位置测设; 数字化测图; GPS 测量。
805 技术经济	《技术经济学》, 陈迅著,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0 年	技术与经济的关系; 技术经济基本原理和必要的概念; 项目评价经济要素; 资金的时间价值及其等值计算; 现金流量法进行单方案、多方案评价; 不确定性分析; 价值工程; 设备更新的技术经济分析;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与经济评价。
806 建筑构造	《房屋建筑学》, 金虹主编, 科学出版社, 2005 年	建筑构造以民用建筑构造为主, 工业建筑构造为辅, 要求考生掌握建筑构造原理、设计原则、相关规范、基本概念、构造做法, 包括地下室、地面、楼面、主墙、楼梯、屋顶、门窗、装修、装配式建筑、工业建筑等。

807 水力学	《水力学》(第四版), 吴持恭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年	连续介质假设及液体的主要物理性质; 液体平衡的基本规律, 平面和曲面上静水总压力计算, 静水压强分布图的绘制, 压力体的绘制; 水流运动的基本理论, 恒定流总流连续方程、能量方程及动量方程应用; 液体流动型态及判别, 沿程及局部损失计算; 量纲分析; 有压流动的基本理论, 简单管道水力计算, 测压管水头线及总水头线绘制; 明渠恒定均匀流; 明渠恒定非均匀流流态判别, 水面线绘制及计算, 水跃判别及计算; 堰闸出流基本理论, 过流能力计算。
808 工程流体力学	《工程流体力学》(第三版), 孔珑主编, 中国电力出版社, 2007 年	流体的物理性质; 液柱测压计; 静止液体对平面和曲面作用力; 流体运动微分方程, 连续性方程、伯努里方程、动量方程和动量矩方程; 速度势和流函数的概念和平面势流的迭加; 粘性流体的流态, 流动阻力的计算; 边界层分离, 卡门涡街, 水击。
809 电工学	《电工学》(第七版 上册), 秦曾煌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年	电路基本概念、定律与分析方法; 电路暂态分析; 正弦交流电路; 三相电路; 理想变压器; 电动机; 集成运算放大器; 继电器、接触器控制系统; 可编程序控制器(不限机型)结构、基本指令; 可编程序控制器综合应用。

附件 3

复试笔试专业综合理论试卷说明

科目名称	笔试方式	试卷包含的课程名称 (一套试卷, 各占 50%)	
		专业综合理论 1	开卷
专业综合理论 2	开卷	《路基路面工程》	《道路勘测设计》
专业综合理论 3	开卷	《土力学》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专业综合理论 4	开卷	《水质工程学》	《给水排水管网系统》
专业综合理论 5	闭卷	《空气调节》	《锅炉与锅炉房设备》
专业综合理论 6	闭卷	《自动控制原理》	《建筑电气控制技术》
专业综合理论 7	开卷	《工程测量学》	《大地测量学基础》
专业综合理论 8	闭卷	《管理学》	《项目管理》
专业综合理论 9	开卷	《水工钢筋混凝土结构学》	《水工建筑物》
专业综合理论 10	开卷	《工程水文学》	《水文分析与水利计算》
专业综合理论 11	闭卷	《水轮机》	《水轮机调节》
专业综合理论 12	闭卷	《自动控制原理》	《电力电子技术》
专业综合理论 13	开卷	《综合灾害风险管理导论》	《应急管理概论理论及实践》

附件 4:

招生专业方向所在学院联系信息

专业	研究方向	学院名称	联系人、联系电话
0859 土木水利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建筑学院	联系人: 张老师 手机: 13074323347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结构工程 土木工程施工 道路工程	土木工程学院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431- 80578533 手机: 13596181159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应急管理)	应急管理学院	联系人: 张老师 手机: 13844028326
	工程项目管理	管理学院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431- 80578705 手机: 13630581623
	市政工程	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	联系人: 田老师 电话: 0431-80578564 手机: 13944885389
	供热、供燃气、通风与空调工程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联系人: 张老师 手机: 15844094118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联系人: 贾老师 手机: 13604438471
	岩土工程	勘查与测绘工程学院	联系人: 吴老师 电话: 0431- 80578601 手机: 13009122400
	工程测绘		联系人: 崔老师 手机: 13944125771
	水工结构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水土资源与环境	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	联系人: 高老师 电话: 0431-80578566 手机: 13578745796
	水力机械及其自动化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联系人: 陈老师 手机: 13174463892
	水力发电系统监控与能源综合利用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联系人: 梁老师 电话: 0431-80578394 手机: 13674304051

